

循化县关于组织开展 2024 年度会计评估监

督检查查后公告

为认真贯彻落实《预算法》《会计法》有关规定，按照海东市财政局《关于组织开展 2024 年度会计评估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》(东财监字[2024]262 号)文件精神 and 年度工作计划安排，充分发挥财会监督在国家监督体系中的重要作用，结合我县会计评估信息质量监督检查工作实际，对 5 家预算单位开展会计评估信息质量监督检查，被检查单位对其提供的资金收支明细、记账凭证、预决算报表及其他相关资料的真实性、完整性负责。现将重点复查情况公告如下：

检查组采取查阅会计资料、个别问询等方式，主要对县残疾人联合会、农业园区、工信局、城管局、道帏乡人民政府 5 家预算单位，2023 年度会计信息质量和中介机构执业质量进行检查。

检查工作自 2024 年 5 月 27 日开始至 7 月 23 日结束。通过检查，各预算单位均能严格执行《政府会计制度》，

按照相关要求设立单位内部控制制度，对部门预算管理、收支管理、政府采购管理、国有资产管理、合同管理、建设项目管理等业务流程进行了明确规定，认真学习贯彻《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实施方案》。每年及时编制内控制度报告，并对内控工作开展自我评价工作，各单位将所有资金统一纳入账内核算，大多数单位账表一致，会计核算基本规范，但也存在个别单位账表不一致、会计核

算不规范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超预算支出等问题,以及未认真学习《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实施方案》的现象。

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,依法依规进行问题反馈,督促被检查单位压实整改责任,细化整改措施,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前上报整改报告。

循化县财政局

2024 年 8 月 1 日

